

ᠮᠤᠩᠭᠡᠯᠦᠰᠦᠨ ᠤᠯᠤᠰ ᠨᠠᠭᠤᠨ ᠨᠠᠭᠤᠨ ᠨᠠᠭᠤᠨ

精神文明建设简报

第 17 期

鄂尔多斯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16 年 12 月 28 日



〔工作交流〕

我市大力开展“六个提倡六个反对”移风易俗活动

东胜区多措并举推动农村移风易俗

杭锦旗谱好“四首曲”推动农村牧区移风易俗

〔工作交流〕

我市大力开展“六个提倡六个反对” 移风易俗活动

近年来，针对当前农村牧区存在的一些社会不正之风和农牧民的陈规陋习，我市依托“乡风文明大行动”载体，采取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和集中整治等措施，大力开展“六个提倡六个反对”移风易俗活动，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行为习惯，培育新型农民、传承优良家风、建设文明乡风，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农村牧区落地生根。

一是加强教育引导。依托全市 837 个市民讲堂、742 个道德讲堂和 523 名讲师团队伍开展宣讲活动，用农牧民易于理解的语言、乐于接受的方式，注重文化味、泥土味、人情味，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村入户、家喻户晓。组织开展文明礼仪、文明环境、文明交通、文明旅游、文明餐桌五大行动，把核心价值观的要求融入到农牧民群众的日常生活和生产经营行为之中。以道德模范、“身边好人”为原型创作小说、漫瀚调、二人台等文艺作品 513 部，拍摄《善缘》《兄弟，好样的》等微电影 8 部，组织开展“身边人的故事”巡回宣讲 127 场次、建设善行义举榜 1052 个、设立精神文明建设宣传栏 6000 多个持续宣传，用榜样的力量感染人、鼓舞人、带动人，引导农牧民崇德向善、见贤思

齐。开通手机客户端 8 个、微信公众平台 16 个，利用新媒体网上宣传阵地加强思想道德教育；利用农牧民住房墙体发布“图说我们的价值观”“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 4300 多处；编发宣传海报、手册及折页 40 万份，制作发放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统优秀文化内容的围裙、纸杯、抽纸盒、钥匙链、充电宝、计步手环等生活日用主题宣传品 60 类 26.5 万个；挖掘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建设乡贤文化馆和农耕博物馆 46 个。通过多层面、全覆盖、高密度、生活化的宣传发动，使广大群众时时处处受到核心价值观的熏陶。

二是注重实践养成。开展节俭养德全民节约行动，引导农牧民有计划、有目的地搞好家庭开支，不铺张、不浪费、不攀比，培育勤劳节俭社会风尚。倡导婚礼新办、简办、集体办，“情定苏泊罕”集体婚礼、鄂尔多斯民族文化集体婚礼、“梦圆神东缘定今生”青年集体婚礼等连续举办 10 届，累计为 1572 对新人举办了集体婚礼，环保、节俭、低碳婚礼成为时尚。开展“好家风好家训”进万家活动，共征集评选 200 多条好家规好家训、100 多个家风故事，编印《忆家训、谈家规、承家风》好家风好家训作品集向农牧民发放 1 万多本，邀请当地书法名家书写并装裱后赠送十星级文明户和道德模范。建立孝道“红黑榜”，公布孝老敬老道德模范事迹，公布虐待、遗弃、不赡养等违法不孝典型案例，培育孝老敬老社会风尚。建立诚信“红黑榜”，让全社会都知道谁讲诚信，谁不讲诚信，使诚信的人受益、失信的人吃亏，培育诚实守信社会风尚。深入开展农村牧区志愿服务活动，建立

农牧民志愿服务队 581 支，推行“1151”工作法（即 1 名党员帮扶 1 名贫困户、1 名党员带动 5 名志愿者、1 个志愿者承包 1 个片区），3.4 万名农牧民志愿者常态化开展“邻里守望”志愿服务，为农牧民提供上门定点式服务，解决生产生活难题。88% 的村（嘎查）制定了务实管用的村规民约，建立了运行良好的“四会”组织，引领农牧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

三是深化文明创建。围绕便民、惠民、安民、乐民，全面开展文明（旗）县城、文明苏木乡镇、文明嘎查村创建，真正让群众在创建过程中受教育、得实惠。全市已创成 2 个全国县级文明城市提名资格城市、2 个全国文明县城、1 个自治区文明城区、1 个自治区文明（旗）县城，2 个旗正在接受自治区测评考核；选树好婆婆、好媳妇、好邻居等先进典型 7500 余人，评选“美丽庭院”“十星级文明户”1.5 万户，旗区级以上文明村镇达到 55%，农牧民文明素质和农村牧区文明程度进一步提高。

四是强化集中整治。各级纪检部门组织开展党员干部婚丧嫁娶大操大办专项整治行动，严查顶风违纪行为，党员干部带头倡导婚事新办、喜事省办、丧事简办、小事不办、神事杜绝办等文明新风。各级综治、公安部门开展打击封建迷信、黄赌毒、非法宗教专项行动 27 次，有力地净化了社会风气。

（常海）

东胜区多措并举推动农村移风易俗

一、强化村民自治管理，深入推进乡村移风易俗。充分发挥村“两委”的作用，广泛征求村民意见，制定管用、合法的村规民约，把对乡风文明、美丽乡村建设改变乡村陋习等内容写进村规民约，用制度规范人们的行为，以解决问题为导向，围绕公共事务管理的基本规则和村民道德的基本要求，抓住群众关心的村务管理、公共环境卫生、公共基础设施、耕地、林地、道路、水渠的管护，移风易俗等重要事务和热点问题，围绕“乡风文明大行动”后续管理工作，推动村民自治管理进程，全面成立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禁赌禁毒会、红白理事会，依靠“一约四会”参与民间事务的调解、监督与服务，在遏制封建迷信、薄养厚葬、家族宗派等不良风气、陈规陋习，将工作做到农民家中，从思想上共同抵制歪风恶习。倡树文明新风方面发挥村民自治作用，真正实现群众自我约束，自我管理。

二、强化宣传教育引导，建设向善淳朴厚道乡风。将建设美丽乡村，助推品质东胜作为常态性思维贯穿始终，加大宣传教育引导力度，持续培育农村良好社会风尚，建设向善淳朴厚道乡风。充分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由常态开展工作向“新、雅、细”转变，突出文化内涵，在宣传教育的深度和广度上下功夫，挖掘宣传资源，用活宣传载体。在各村的重要节点设计发布

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家风家训、农耕谚语、村史典故、村规民约、农村正能量典型、农村新型产业、艰苦创业精神等内容文化墙、造型宣传品等，深入营造浓厚宣传引导氛围，让广大村民在潜移默化中受到教育和熏陶，引导人们遵德守礼，改变陋习，共创文明。在人流集中的地方及老百姓经常看得到的地方设置善行义举榜，广泛挖掘凡人义举，宣传好邻里、好媳妇、好婆婆等身边好人，让榜样看得着、遇得见、信得过、传得广，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营造见贤思齐，崇德向善的社会氛围。截至目前，打造乡风文明宣传点 76 处，制作宣传展架 60 个、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海报 10000 余份及生活化用品（毛巾、抽纸盒、水杯、雨伞、手机贴、手电筒）10000 余件，营造了浓厚的精神文明创建氛围。

三、深化移风易俗建设，提振农村精气神。探索“1+1+1”模式，凝聚改变农村陋习的力量。“一个大讲堂”、“一次大评选”、“一个文艺流动宣传队”，“1+1+1”联动模式使三个活动相互促进，逐步实现移风易俗经常化、婚丧事务规范化、民间习俗文明化，不断培育农村文明新乡风。一是**道德讲堂净化心灵**。以“道德讲堂”为载体，把讲堂设在群众当中，引导百姓走进道德讲堂，讲述和分享身边的好人故事，全面实现全民共享道德文化、传承道德文化的和谐局面。各村组织开展节水、节电、节粮宣传教育活动，培育勤俭节约的文明乡风；以关爱、互助、诚信、孝道等为重点，大力宣传身边典型先进模范的道德故事，通过“身边人讲身边事、身边人讲自己事、身边事教身边人”形

式，使广大农民能主动抛弃遗风陋俗，培育和睦友善的农村新风尚。二是道德大评选让美德引领村庄文明。在农村集中常态开展“十星级文明户”“乡村善美人家”“好媳妇”“好邻里”等道德典型评选宣传活动，有效激发群众比文明、比干净、比孝顺、比致富的意识。对传承优良家风、推动移风易俗、弘扬孝道文化、为人正直、办事诚信、邻里互助等身边好人大力宣传，在农村营造生气勃勃、勇于进取的思想文化环境和科学健康、文明向上的社会风貌，树立“好人好报”的价值观念，让美德引领村庄文明。组织开展了首届“十星级文明户”和“乡村善美人家”评选表彰活动，区级层面今年评选出9户“十星级文明户”和7户“乡村善美人家”，选树各类农村先进典型164人。三是流动文艺队传播身边道德正能量。组建流动文艺宣传队伍，创作编写本土文艺作品，将惠民政策、群众路线、家乡变化、乡风文明等内容融入小品、二人台、舞蹈等，自编自演，走村串社巡回演出，让群众在潜移默化中深受教育，其中《婆婆也是妈》就是“群众演”的宣传典型，乡风文明创建热潮全面推向农村。

（东胜区）

杭锦旗谱好“四首曲”推动农村牧区移风易俗

近年来，杭锦旗以建设美丽乡村为目标，以乡风文明大行动为载体，全力谱好“四首曲”，引导广大农牧民改变不良习惯，

摒弃陈风陋俗，提升文明素质。

一、普好宣传教育曲。注重创新宣传载体，加大对去除农村牧区陋习、倡导文明新风的宣传力度。通过舆论引导监督、集中整治、制作宣传栏、宣传海报，发放宣传册、倡议书，绘制文化墙等方式进行宣传，使农牧民在耳濡目染中增长知识，在寓教于乐中传播文明。同时组织书写和认领“好家风、好家训”、讲最美家庭故事活动，并在文明网站晒出所征集的家训家规，引导大家学习和分享，使人们在互动中受到教育和熏陶，提升宣传教育实效。

二、普好文化惠民曲。坚持做好“文化惠民、服务群众”承诺实事，大力推进广播电视村村通、乡镇综合文化站、文化资源共享、农村牧区电影放映、农家书屋等重点文化惠民工程，完善文体活动设施，促进各类文体活动的开展，为农牧民群众就近参加文化活动提供便利。建设农牧民文化活动室、文化广场、小戏台、道德讲堂、乡村学校少年宫等基层宣传阵地，组建农牧民文艺演出队，在“我们的节日”及各种重大节庆日期间开展丰富多彩的思想道德教育和文体活动。同时，通过“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为农牧民打造内容丰富的精美文化大餐，确保用先进的文化、文明的风气占领农村牧区思想文化阵地。

三、普好典型引领曲。积极树立模范标杆，力求点亮一盏灯，照亮一大片。注重打造“好人文化”，坚持用身边的“凡人善举”阐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注重群众身边那些政治过硬、作风正派、服务群众的科技带头人、致富能手、道德标兵等先进

典型的挖掘、培育和宣传，充分发挥农牧民的主体作用，发挥他们在乡风文明建设中的凝聚效应、示范效应和带动效应，切实让广大农牧民群众在学习先进典型中接受教育。注重文明村镇、美丽庭院、十星级文明户、乡风文明模范户、文明和谐家庭、好婆婆、好媳妇等群众性创建评选活动，形成了人人争先进、户户和谐的良好氛围。成立邻里守望志愿服务队，不定期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大力宣传本嘎查村立志成才的能人才俊、热心公益事业的乡贤、孝老爱亲的楷模，在各苏木镇嘎查村设立“善行义举榜”并统一上墙，开展了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大力弘扬乡村正气，倡导乡风文明。

四、普好村民自治曲。破除陈规陋习贵在践行，成在持久，杭锦旗坚持一手定规矩，一手抓自治，通过制定村规民约，用农牧民群众认可的方式、体现农牧民群众的意愿、制定农牧民群众共同维护和遵守的村规民约，有效维护公序良俗、公共道德和农村牧区社会秩序。成立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禁毒禁赌会、红白理事会等村民自治组织，加强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约束。通过“四会”组织对一些不文明、不道德的人和事进行评议，培育文明乡风。

(石改萍)

报：自治区文明办，市文明委主任、副主任
发：各旗区文明办，市文明委各成员单位

鄂尔多斯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 2016 年 12 月 28 日印发

电话：0477—8599009 电子邮箱：xfwmdxd8588650@163.com